

尤溪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尤市场监管函〔2023〕30号

尤溪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关于县政协十一届二次会议第23045号提案 办理情况的答复函

王其熙委员：

您提出的《关于加强食品安全保障的建议》提案收悉。经认真研究，现将办理情况答复如下：

我局在县委、县政府正确领导下，按照上级部门食品安全监管工作安排，根据《食品安全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认真落实食品安全监管责任，严控食品安全风险，扎实开展食品安全监督管理工作。

一是加强食品安全监管。2022年，我局开展“守底线、查隐患、保安全”专项行动工作，以食品安全“一证通”试点和进口冷链食品疫情防控工作为重点，组织开展了食品生产企业“两超一非”专项检查、农村假冒伪劣食品整治、校园及周边食品安全检查等食品安全专项整治行动，取得了一定效果，有效防控了新冠疫情通过进口冷链食品传播，食品安全“一证通”试点工作顺利通过验收，守住了食品安全底线——未发生食品安全事故。全

县 396 个生产主体纳入福建省食用农产品承诺达标合格证与一品一码追溯并行系统，系统赋码的农产品共有 17101 批次，累计激活二维码 749094 个。纳入可追溯系统管理的食品生产企业 66 家，食品经营户 480 家，餐饮经营户 231 家。全年共出动执法人员 1.2 万余人次，检查食品生产经营单位 5600 余家次，查处经营超过保质期、标签标识不符合食品安全规定的食品等违法违规案件 57 起。

二是强化监督抽检。按照上级部署安排，2022 年共抽检食品 1362 批次，其中，抽检生产流通环节食品 170 批次、食用农产品 350 批次、餐饮环节 842 批次，在县政府网站公示抽检信息 7 期，超额完成全年食品安全监督抽检任务。严格按产品控制到位、源头追溯到位、原因排查到位、行政处罚到位、整改落实到位的要求，组织开展不合格食品核查处置工作，共收到食品不合格报告 35 份，其中国抽 2 份、市抽 2 份，县抽 31 份，均按时限完成核查处置工作。

三是大力开展食品安全宣传活动。及时将监督抽检信息和行政许可、处罚信息在县政府网站进行公示，便于公众查询。利用 315 消费者日、124 普法宣传日、食品安全周等节日，开展食品安全宣传活动，依托各乡（镇）、村宣传栏，张贴食品安全知识、消费提示信息，引导群众理性消费，不买假冒伪劣食品。同时，为确保消费者维权渠道顺畅，我局 12315 投诉举报中心坚持 24 小时值班制度，7 个市场监管所的维权基础上，在侠天下、古溪星河、半山村、九阜山等 4 个旅游景区设立维权服务点，确保消费者更好的维护合法权益。

下一步，我局将继续做好食品安全专项整治工作，加大食品生产经营单位日常监督检查力度，利用多种形式宣传食品安全知识，完善并发挥农村食品网格员、协管员作用，开展“你送我检”快速检测活动，营造良好食品安全氛围，做实食品安全监管，确保我县人民群众舌尖上的安全。

感谢您对食品安全监管工作关注、关心和支持。欢迎您多提宝贵意见建议。

领导签名：

承 办 人：蒋昌曙，联系电话：0598-6321169

落实情况：已经解决

尤溪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3年5月11日

(此件主动公开)

抄送：县政府分管领导，县政协分管领导，县政府督查室，县政协提案
和法制委。